

##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海登赛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海登”）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346号文的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051,65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1.81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998,998.3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6,410,377.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8,589,620.95元。以上募资已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月7日出具的《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号）验证确认。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8,589,620.95元对全资子公司常州海登赛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海登”）进行增资，其中：计入实收资本1亿元，其余108,589,620.95元及利息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常州海登高效节能汽车涂装线项目”和“常州海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具体详情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用途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配套募集资金金额
1	标的资产项目建设	常州海登高效节能汽车涂装线项目	18,486.70	15,814.90
		常州海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28.00	4,803.80
		小计		<b>20,618.70</b>
2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费用			<b>1,881.30</b>
合计				<b>22,500.00</b>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常州海登、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四方协商，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本公告日，募集资金暂未进行使用。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常州海登拟使用 15000 万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为了满足常州海登经营需要，弥补日常经营资金缺口，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同意常州海登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流动资金。公司承诺：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常州海登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建设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常州海登将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常州海登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建设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情况

中信证券核查后认为：常州海登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明确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常州海登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